

证券代码：300073

证券简称：当升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1

##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当升科技”或“公司”）近日收到副总经理王晓明先生提交的《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王晓明先生计划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202,500股公司股票。现将本次减持计划公告如下：

### 一、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姓名	职务	截至公告披露日 持股数量（股）	持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王晓明	副总经理	810,036	0.19%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 2、减持股份来源：王晓明先生计划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及公司上市后因权益分派送转的股份。

### 3、拟减持方式、数量及比例

股东姓名	拟减持方式	拟减持股份数量 （股）	拟减持数量占 总股本比例
王晓明	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	202,500	0.05%

- 4、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法律法规、

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减持的时间除外)。

5、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备注：若计划减持期间出现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 三、相关股东的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承诺情况

王晓明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所持有的公司股票解禁后，在任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时所作的承诺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王晓明出具的减持计划承诺：

“本人原计划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分别减持一定数量的当升科技股份（参见当升科技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本次交易中，自当升科技股票复牌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人将不再实施上述第 1 条项下减持计划，本人不存在其他减持当升科技股份的计划。

本人承诺前述不减持当升科技股票的期限届满后，将继续严格执行《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减持事宜有新规定的，本人也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减持股份的收益归当升科技所有，赔偿因此给当升科技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相关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晓明先生已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 四、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王晓明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亦未违反各自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

2、相关股东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在相关股东按照上述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减持计划最终是否按期实施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因此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王晓明先生提交的《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5日